鞍山市住建局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1批

（2019年12月9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受理  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  区域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  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问责  情况 | 答复信访人情况（选填） |
| 1 | X210000201811090087 | 鞍山市市区垃圾乱倒，烂尾楼脏乱差。 | 市住建局、各城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 | 经调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 “市区垃圾乱倒”问题，是由于个别小区物业公司与垃圾清运队伍衔接不到位，导致垃圾堆放未及时清运。目前我市各城区、开发区环卫部门能够做到垃圾日产日清。“烂尾楼脏乱差”问题，市住建局立即责成各城区、开发区开展排查，当时共查出问题项目11个，存在残土未清运、建筑材料杂乱堆放、建筑垃圾未清理等问题，已完成整改。 | 部分  属实 | 此案已办结。  1、针对“市区垃圾乱倒”问题，原市住建委立即协调相关城区进行彻底清运的同时，要求各城区、开发区对辖区内此类问题进行彻底排查。市住建局也充分发挥行业监管职能，持续加大日常巡查检查力度。目前我市各城区、开发区环卫部门能够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2、针对“烂尾楼脏乱差”问题，原市住建委立即责成各城区、开发区对排查出的11个项目进行整改，已全部完成。同时要求各县（市）区政府、各开发区管委会对辖区内的建筑工地加强管理。2019年市住建局针对此问题又开展了回头看工作，各城区、开发区住建部门未发现新增烂尾楼工程，原已整改完成的11个项目有2个已复工，剩余保持良好。 | 无问责 | 举报人未留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鞍山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19年12月9日至2019年12月20日（公示期10日）

**受理部门：**鞍山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412-5234599

**邮寄地址：**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155号鞍山市生态环境局